

当前义务教育学生课业负担问题的归因与对策

李虎林

(西北师范大学 教育学院, 兰州 730070)

摘要:随着减负政策的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课业负担状况有所改善,但课业负担问题仍在一定范围内存在。其原因主要在于激烈的社会与教育竞争以及以成绩为主要依据的教育评价和升学制度使相关各方过度追求成绩,部分教师教学观念陈旧、教学能力欠缺,有些家长抽不出时间接送和陪伴孩子,于是将孩子委托给校外辅导机构,等等。因此,当前防治课业负担问题需要通过深化社会与教育改革缓解教育竞争,通过教育评价和升学制度改革扭转以分数为导向的教育观念和行为,更新教师教学观念、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各方联动丰富学生的课外校外生活,对社会教育补习市场进行监管,建立课业负担监测制度。

关键词:义务教育;课业负担;减负

中图分类号:G6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2-0845(2015)11-0027-04

学生的课业负担问题是我国基础教育发展中的一个老问题,亦是一个难题。最近有关课业负担现状的调查表明,随着中央和地方一系列减负政策的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课业负担状况有所改善,但课业负担过重的问题仍在一定范围内存在。例如,对北京市小学五年级学生的调查显示,2013年学生的课业负担在睡眠时间、家庭作业时间、课后学习时间、校内周课时量等方面较2011年均有所降低,但与政策要求仍有差距。“在政策文件中有明确要求的睡眠时间和家庭作业时间、校内周课时量、校内课外学习等几项内容上,满足10小时睡眠的学生仅为27%,仍有31.9%的学生不能在1小时以内完成家庭作业,有56.5%的学生校内周课时量超过30节,有41.1%的学生仍参加校内的课外学习”^[1]。再比如,对甘肃省A市的调查显示,义务教育学校周末、暑假补课情况消除,学校挪占课程现象以及学生的在校时间、作业量都有所减少,除了毕业年级外,其余年级均能开

齐课程。但与此同时,学生课业“超时”“超量”及课业结构不合理、学生竞争压力大以及校内减负校外增负等问题仍在一定范围内存在^[2]。由此可见,严格规范办学行为、颁布实施减负规定,虽然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遏制违反教育方针和教育规律的办学行为以及相伴而生的课业负担问题,但却难以从根本上改变促使人们加重学生课业负担的因素。为此,有必要在严格执行减负政策的同时,分析课业负担问题产生的深层原因,进一步探索标本兼治减轻学生课业负担的对策。

一、当前义务教育学生课业负担问题归因

1. 当前激烈的社会竞争和教育竞争是课业负担问题产生的深层原因

首先,当前社会就业竞争激烈,用人单位又存在追求高学历的倾向。“社会的激烈竞争转移到了教育上,家长总希望子女将来能找到一份体面的工作,唯一的出路就是考上名牌大学”^[3]。其次,受“争做人上人”以及“学而优则仕”“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等观念的影响,一些家长对自己孩子的未来发展期望过高,同时寄予教育过多的功利诉求,教育促进儿童健康全面发展的价值得不到应有的重视,能否升学成为教育成功与

收稿日期:2015-07-25

基金项目:全国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2012年度教育部青年课题(EHA120368)

作者简介:李虎林(1974-),男,甘肃甘谷人,副教授,博士,从事教育基本理论与基础教育研究。

否的重要标志,教育在很大程度上成了帮助人们实现升学目标的工具。

再次,受社会发展水平、利益分配格局、思想观念和师资质量的影响,我国不同学校之间发展不均衡。教育发展的失衡以及由此而来的择校问题,进一步加剧了学生之间的升学竞争。

最后,受传统重理论、轻实践思想的影响,社会对应用型人才和职业技术教育缺乏应有的认识,加之一些职业技术学校教育质量不高,使得人们不愿意选择职业学校,这种重普教轻职教的情况导致教育分流不畅也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升学竞争。

2.以成绩为主要依据的升学和教育评价制度使相关各方过度追求成绩是课业负担过重产生的直接原因

当前教育中的竞争主要存在于学生及其家庭之间。由于一直以来高中和大学录取的主要依据是学生的中考和高考成绩,因此,学生及其家庭之间的竞争实际上主要围绕考试分数展开。受此影响,教育评价也一直存在两个问题,一是在评价功能上重甄别选拔;二是在评价依据方面过度关注学生的考试成绩。尽管当前一些地方和学校为了弱化学生之间的竞争已不再向学生公布百分制成绩,而代之以等级分数加评语,但是由于政府和公众在评价学校教育质量时,主要依据的还是学校的升学率和学生的考试成绩,学校在考核评价教师时,亦主要以成绩为依据,并将学生的成绩与教师的奖罚、评优和职称评聘等挂钩。这种重甄别、重成绩的教育评价制度在很大程度上使学校之间、教师之间亦围绕分数而展开竞争。这种围绕分数而展开的竞争以及伴随而来的对成绩的过度追求直接导致了各种课业负担过重问题的产生。具体来说就是:

首先,由于当前的教育竞争主要围绕升学和成绩展开,这就使得学校和家长对与升学考试相关的课业倍加重视,与此相关的负担随之不断加重,而其他的所谓“副科”则不受重视,其课时和教学质量得不到保证,最终导致与升学有关的负担过重的同时整体课业结构失衡。

其次,在现有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学校和家长往往将提高学生成绩的希望寄托于增加学生的学习时间、课业数量和难度上,从而直接导致学生课业负担加重。在当前严格规范学校办学行为的情况下,许多家长为了自己的孩子不输在分数

上,往往为孩子报各种补习班、购买各种教辅资料,以致学生的大量校外时间被课业所占据,参加体育锻炼和阅读等活动的时间被压缩,甚至有老师提到,一些学生写作业故意磨蹭,不在学校里完成,以防家长布置额外作业。另据《甘肃经济日报》记者的走访,早在5月份,“各个补习班推出的暑假课程已是一片火爆,很多班级都已报满。补习班一般每班三四十人左右,价格从数百元到上千元不等。除了平时二到四小时的课程,有些补习机构甚至推出了‘暑假学堂’,也就是放假期间和平时在校一样足时上下课”^[4]。

最后,为了在激烈的升学和分数竞争中胜出,一些家长和学校漠视学生内在的发展需要,不断用各种方式给学生施加压力,导致学生承受了过大的心理负担。正如有研究者指出的那样:“现在儿童的课业及其学习被附加了过多过重的外部功利性目标,担心家长的责备,老师的失望,尤其是更为功利的升学竞争失败等,更会给中小學生带来过大的身心压力,由此导致课业及其学习本身成了其负担或过重负担,哪怕这个课业及其学习本身并不见得重。”^[5]

3.部分教师教学观念陈旧、教学能力欠缺亦是导致学生课业负担重的一个原因

尽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提出:“改变课程过于注重知识传授的倾向,强调形成积极主动的学习态度,使获得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的过程同时成为学会学习和形成正确价值观的过程。”^[6]该纲要还要求“改变课程实施过于强调接受学习、死记硬背和机械训练的现状,倡导学生主动参与、乐于探究、勤于动手,培养学生搜集和处理信息的能力、获取新知识的能力、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交流与合作的能力”^[6]。但是,受长期以来形成的习惯以及追求成绩等的影响,部分教师仍然在教学中专注于知识的传授,为了达到巩固知识的目的,他们往往倾向于给学生布置大量巩固性和重复性的作业,殊不知这样做的结果不仅消耗了学生的学习热情,加重了他们的负担,而且是以牺牲学生能力、人格和身体素质的发展为代价的。此外,部分教师教学能力有限,教学重难点不突出,教学策略的选取未能充分考虑教学内容的特点以及学生学习的特点,不仅导致学生难以在课堂教学中消化理解所学内容,而且难以在课后顺利地完成作业,进而导致学生课业负担加重。

4.有些家长抽不出时间接送和陪伴孩子,于是将其委托给校外辅导机构,也在一定程度上加重了学生的校外课业负担

减负政策实施以后,小学生的放学时间大幅提前,有的地方和学校甚至将学生下午放学的时间提前到了下午4点。但因为部分家长工作原因来不及接孩子放学,或者因为周末和寒暑假难以抽出时间照顾孩子,只好把孩子委托给“小饭桌”、补习班和辅导班等校外机构,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加重了学生的校外课业负担。

二、标本兼治防止课业负担过重的对策

1.通过深化社会与教育改革缓解教育竞争

由于激烈的教育竞争是导致学生课业负担过重的深层原因,因此,通过深化社会和教育改革缓解教育竞争可以为防治课业负担问题营造良好的环境氛围。首先,社会用人单位招聘员工时不应过度关注学历,而应关注应聘者的真才实学以及与所聘岗位需求的切合性,逐步在全社会形成一种重贤任能、按岗位需求选人用人的机制。其次,要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提高专业技术人员、基层工作人员的社会地位和工资待遇,缩小社会分配差距,在促进社会公平的同时缓解教育竞争。再次,治理择校问题,促进教育均衡发展,缩小城乡和校际教育的差距,维护适龄儿童平等的入学权利,推动义务教育学生免试就近入学全面实施,“将初中毕业考试和高中录取权下放至区县,将高中录取指标下放到学校”^[7]。最后,应引导人们形成科学育儿的意识,更加关注子女的身心健康和全面发展,客观地看待子女的特点,帮助孩子找到适合自己的成长道路。必须让人们明白,增加学生课业负担可能会在短期内使一些学生的成绩和排名有所提高,但从长远看,这样做不仅会对儿童的身体发育和心理健康造成损害,导致儿童身心得不到应有的休息调节,学习状态低落,学习兴趣和学习效率下降,从而影响其成绩,而且会因儿童自由活动时间的压缩、学习方式的单一和学习内容局限于书本等而严重束缚儿童实践能力与创新精神的发展。与此同时,每个孩子的个性和才能是不同的,因此每个人成长成才的道路也会有所不同,而社会对人才的需要也是多样的。俗话说“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家长只有客观地看待子女的特点,因材施教,营造宽松的学习氛围,帮助孩子找到适合自己的成长道路,让其自然、主动和活泼

地学习,才能最大限度地促进孩子成长成才。

2.通过教育评价和升学制度改革扭转以分数为导向的教育观念和行为

如前所述,学生家庭之间、学校之间和教师之间围绕分数展开的竞争是导致课业负担问题的又一个重要原因。进一步说,这一情况的出现除了与社会竞争和教育竞争激烈有关外,又与以分数为主要依据的教育评价和升学制度相关。因此,要减轻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要对教育评价和升学制度进行改革。

首先,建立义务教育学校教育质量综合评价制度。教育评价制度一方要受到教育竞争的影响,另一方面人们也可以通过弱化评价的甄别功能,注重发挥其发展性功能,以缓解教育竞争。此外,人们还可以通过调整教育评价的依据,影响教育竞争的具体内容,进而影响现实中教育的目标和过程。由于考试成绩主要关注的是书本知识的掌握情况,既不能全面体现学生的实际能力和综合素质,也不能完整反映学校的教育质量,因此,以学生的考试成绩作为学校教育质量评价的依据其实并不合理。为此,有必要革新将考试成绩等同于教育质量的观念,改革以考试成绩为主要依据的学校评价制度,代之以综合的学校教育质量评价制度,即“把学生的品德发展水平、学业发展水平、身心发展水平、兴趣特长养成、学业负担状况等方面作为评价学校教育质量的主要内容”^[8],通过建立实施学校教育质量综合评价制度,促使学校转变以分数为导向的教育观念和行为,在关注学生学业发展的同时,更加重视学生的品德、心理、身体和个性等发展。

其次,改革以考试分数为唯一依据的升学制度,代之以综合多元的录取制度。所谓综合的录取制度是指高一级学校录取新生的依据除了考试成绩外,还应包括综合素质等。所谓多元的录取制度是指高一级学校录取新生不能局限于一把尺子,一个标准,而应对具有不同个性特长的学生,有不同的可供学生选择的多样化的录取方案。建立综合多元的录取制度,除了有助于选拔优秀人才外,还可为中小学校和家长根据学生的特点,为促进学生富有有个性的发展创造必要的空间。

3.更新教师教学观念提升教师教学能力

引导教师转变教学观念、提升教学能力对于提高教学效能、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具有重要

意义。为此,需要在教师培养培训、校本教研等教师教育活动中引入与减负有关的话题,深入研究解决教师在减负实践中遇到的困惑,促使教师破除分数至上的观念,树立促进学生全面、主动发展的观念,转变知识传授的教学观,形成以“三维目标”为导向,以自主、合作、探究为特征的教学观。此外,尤其需要重视的是,要在教师教育活动中进一步加强教师实践能力的培养,通过专题研究、经验推广和鼓励教学创新等方式,着力提升教师将先进教学观念落实现于课堂教学、作业布置、学生辅导、教学评价等教学实践各环节的意识和能力。

4.各方联动丰富学生的课外校外生活

减负政策实施以后,学生放学时间提前,校外时间增多,有些家长因为工作不能及时接孩子放学或抽出时间陪伴孩子,于是将孩子委托给校外辅导班或为孩子报补习班也是导致学生校外课业负担加重的一个原因。为了解决家长的上述困难,并让学生们有更多的机会了解社会、深入思考、动手实践和健身娱乐,政府需要采取措施支持学校为学生组织一些有意义的课外校外活动。与此同时,“人民团体、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及社会组织,要发挥在社区层面配合减负工作的促进作用,参与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和管理,开发多种活动方式,丰富学生课外及校外活动”^[9]。此外,学校要通过家长委员会和家长会等方式增加与家长的沟通,指导学生的校外活动。

5.对社会补习市场进行监管

当前,社会补习市场已成为学生课业负担的一个重要来源,因此,为了全面减轻学生的课业负担,促进学生健康发展,在规范学校办学行为的同时,还应对市场上鱼龙混杂的补习机构进行必要的监管和规范,严格禁止其虚假宣传、盲目招生、胡乱收费等行为。

6.建立课业负担监测制度

由于课业负担问题的复杂性,课业负担问题的解决将是一项需要从多个方面入手并付出长期努力的复杂工程。因此,为了检验相关减负措施的效果,全面了解课业负担的变化规律和影响因素,及时发现各个地区、各个学校在课业负担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而能够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推动减负工作持续深入开展,有必要建立从中央到地方的课业负担监测制度。所谓课业负担监测是指

“根据减负目标和减负计划,运用可操作的科学手段、通过系统收集与中小学生的课业任务、课业压力、身心反应有关的资料并进行整理和分析,并对中小学生的课业负担状况进行连续的衡量和价值判断,从而为不断推进减负工作和制订切实有效的减负措施提供可靠信息的过程”^[10]。课业负担监测既可以纳入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中,也可以单独进行。“自2011年以来,陕西省、山东省、四川省成都市、重庆市渝中区等地在中小学生课业负担监测制度建设方面迈出了实质性步伐,其探索及形成的经验,对其他地方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11]

参考文献:

- [1]王云峰,郝懿,李美娟.小学生课业负担与学业成绩的关系研究[J].中国教育学刊,2014(10).
- [2]张楷硕.甘肃省A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课业负担调查研究[D].兰州:西北师范大学,2014.
- [3]顾明远.减负需要在制度更新上下功夫[N].中国教育报,2012-07-16(1).
- [4]薛巍敏.谁来撑起“00后”的蓝天[N].甘肃经济日报,2009-05-29(5).
- [5]山子.“过重课业负担”的概念分析及问题求解[J].基础教育,2011(5):27-33.
- [6]教育部.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N].中国教育报,2001-07-27(2).
- [7]宋乃庆,杨欣.中小学生的课业负担过重的定量分析[J].教育研究,2014(3):25-30.
- [8]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的意见[EB/OL].(2013-06-05)[2015-09-01].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s7054/201306/xxgk_153185.html
- [9]新华网.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解读:怎样标本兼治减轻学生课业负担[EB/OL].(2014-02-04)[2015-09-01].http://news.xinhuanet.com/edu/2014-02/04/c_119209933.htm.
- [10]李虎林.中小学生的课业负担监测指标体系探索[J].当代教育科学,2014(14):27-31.
- [11]李虎林.课业负担重,谁说了算?[N].中国教育报,2013-11-23(5).

[责任编辑:赵滨]